

关于成立揭阳市殡仪馆与揭东县云山殡仪馆 合并工作协调小组的通知

揭府办〔2009〕37号

榕城区、揭东县、东山区、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为适应市区总体规划的需要，整合我市殡葬设施资源，加快殡葬设施建设步伐，确保揭阳市殡仪馆与揭东县云山殡仪馆合并工作顺利开展，市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殡仪馆与揭东县云山殡仪馆合并工作协调小组，负责研究提出合并方案，协调处理合并的有关事项。协调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刘盛发（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副组长：叶少明（副市长）

陈澄民（副市长）

成 员：郑克辉（市委组织部副部长、人事局局长）

袁略文（市民政局局长）

詹汉池（市财政局局长）

陈锦标（市劳动保障局局长）

吴平河（中共榕城区委副书记、区长）

方赛妹（中共揭东县委副书记、县长）

林雪令（中共东山区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

李 彬（中共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

协调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民政局，办公室主任由袁略文

同志兼任。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〇九年四月一日

转发市经贸局关于揭阳市生猪定点屠宰厂 (场) 2009—2013年设置规划的通知

揭府办〔2009〕38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市府直属各单位:

市经贸局《揭阳市生猪定点屠宰厂(场)2009—2013年设置规划》业经市人民政府同意, 现转发给你们, 请结合本地区、本部门的实际情况认真组织实施。实施中遇到的问题, 请径向市经贸局反映。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